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

### BESUNYE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6)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十時三十分以電子方式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進行下列事宜：

#### 普通決議案

##### 「動議

- (a) 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因根據本公司股份期權計劃(「該計劃」)，註有「A」字樣的該計劃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將予授出之任何股份期權而可予發行及配發之本公司股份(「股份」)上市及買賣後並以此為條件，批准及採納該計劃條文，並授權董事(i)根據該計劃之條文授出股份期權以供認購股份；(ii)配發、發行及處理於行使根據該計劃授出之任何股份期權後可能須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iii)運作、管理及執行該計劃；(iv)不時修改及／或修訂該計劃之條文，惟有關修改及／或修訂須根據該計

劃進行且須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7章；及(v)為及代表本公司採取董事可能認為屬必要、可取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處理一切有關事宜、批准及簽立(不論親筆或蓋章)有關文件及進行有關其他事宜，以使該計劃生效及實施。

- (b) 根據上文(a)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連同根據本公司可能不時採納之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授出之任何股份期權及獎勵獲行使時而發行之任何股份，該等股份數目不得超過相等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之百分之十。」

承董事會命  
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于洪江先生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一弘先生(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高雁女士(副董事長)及于洪江先生(常務副總裁、首席運營官及首席財務官)；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願平先生、石向欣先生及馮兵先生。

附註：

1. 股東特別大會將以電子方式舉行。登記股東將可到訪網站 [http://meetings.computershare.com/Besunyen\\_EGM202404](http://meetings.computershare.com/Besunyen_EGM202404)(「網上平台」)，透過網上鏈接出席及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安排的詳情(包括進入網上平台的登入資料)，均載於本公司連同通函寄發予登記股東的通知信函。

有意使用網上平台出席及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非登記股東，應：(1)聯絡並指示代其持有股份的銀行、經紀、託管商、代名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統稱「中介公司」)以委任彼等為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2)於相關中介公司規定的期限前，向其中介公司提供彼等的電郵地址。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安排的詳情(包括進入網上平台的登入資料)，將由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發送至由中介公司提供的非登記股東的電郵地址。

2. 網上平台將於股東特別大會開始前約30分鐘開放予登記股東及非登記股東登入，並可透過智能電話、平板裝置或電腦於任何地點連接至互聯網登入。股東應預留充足時間登入網上平台，以完成相關程序。如需更多資料，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的股東特別大會網上用戶指南。

3.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倘其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在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的規限下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登記股東須提供其受委代表的有效電郵地址(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除外)，以供受委代表接收登入網上平台的登入資料。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交回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方為有效。交回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後，本公司股東仍可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5.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一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釐定出席大會資格之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一日(星期四)。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不得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6. 倘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超強颱風引致之「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股東特別大會將延期舉行，本公司將就另行舉行會議之安排詳情另行刊發公告。即使懸掛三號或以下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股東特別大會將會如期舉行。於惡劣天氣情況下，閣下應自行決定是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如選擇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務請小心注意安全。